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臨時約僱人員 潘佳玟

電話：04-7531815

電子信箱：sandyacctio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500607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紅心字會來函及相關附件 (376470000A_115006070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中華民國紅心字會115年度「紅心向日葵獎助學金」

一受刑人子女獎助學金申請簡章，敬請公告張貼並函轉所屬之相關單位，鼓勵受刑人之在學子女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紅心字會115年2月6日紅心（一百一拾五）刑字第01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申請資格

（一）在監服刑收容人之國小至大專25歲以下在學子女（具中華民國國籍），就讀中華民國政府立案之公、私立學校，未有重大不良操行紀錄者皆可參加。

（二）申請人之父母，須為115年仍在監（所）執行者，且需附上115年度開立之在監證明，方符合申請資格。

（三）需同時符合上述二項資格者才可申請，資格不符者將取消申請並不另行通知。

教務處 收文:115/02/13



1150000594

有附件

三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。

四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各區電話詢問：(02)

2265-5909 (北部)、(04) 2242-0029 (中部)、(089)

231-033 (東部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中職、本縣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